

人文译丛 总主编 何怀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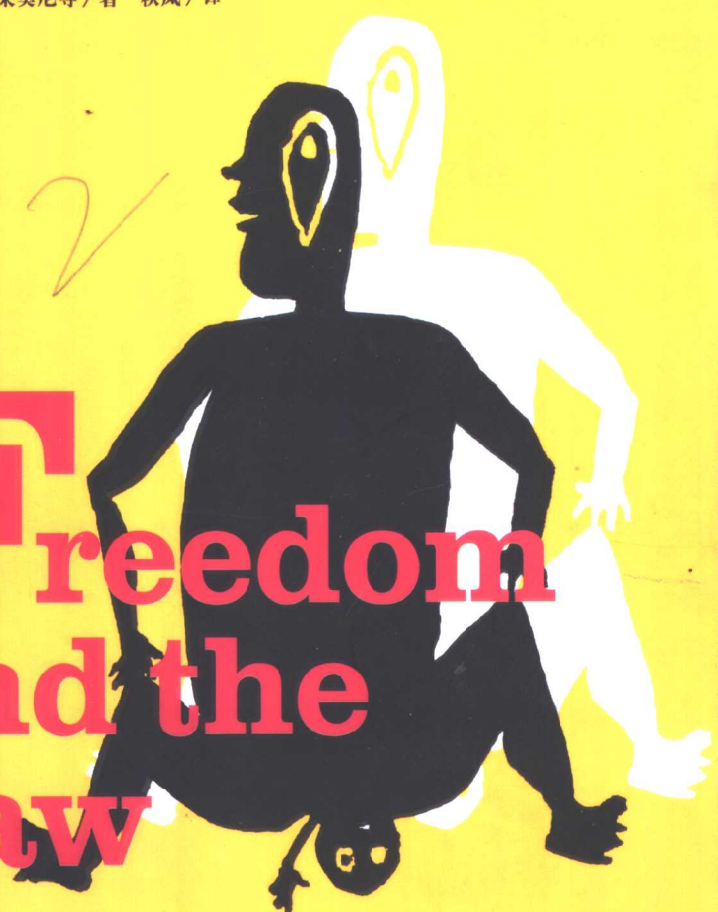
政治哲学书系

吉林大学政治学理论研究中心 / 编

自由与法律

【意】布鲁诺·莱奥尼等 / 著 秋风 / 译

Freedom
and the
Law



人文译丛 总主编 何怀宏

政治哲学书系

吉林大学政治学理论研究中心 / 编

自由与法律

【意】布鲁诺·莱奥尼等 / 著 秋风 / 译

吉林人民出版社

JILIN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F reedom and the Law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自由与法律/(意)莱奥尼著;秋风译.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4.1

(人文译丛)

书名原文:Freedom and Law

ISBN 7-206-04403-4

I. 自… II. ①莱… ②秋… III. 政治学—西方国家

IV. D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22780 号

Bruno Leoni

Freedom and the Law(Expanded third Edition)

自由与法律

著 者:[意]布鲁诺·莱奥尼 译者:秋风

责任编辑:崔文辉 封面设计:张亚力 责任校对:孙也丁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中国·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政编码:130021)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发行热线:0431-5382547

印 刷:长春市恒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50mm×1168mm 1/32

印 张:12.5 字 数:330千字

标准书号:ISBN 7-206-04403-4/B·168

版 次:2004年1月第1版 印 次:2004年1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5 000册 定 价:22.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总 序

中国乃一文明古国，而人文精神又于其间特见其长。“周文”已灿然可观，而孔孟老庄荀韩等先秦诸子更大略厘定此后二千年中华文化发展基本格局，且时有奇芭竞放，异彩纷呈。然近代以来遇强劲欧风美雨，不免花果凋零。究其因，既有外来文明之横决，亦有自身后继之乏力。

今日世界一体，任何一种文化都不可能孤立发展乃至生存，古老的华夏文化更有从域外接引各种源头活水之亟需。百年来国人译事多多，今不揣浅陋，亦立此一“人文译丛”，名称不惮其大，俾使各种有价值译著多能收入其中，且有愿为中华人文复兴略尽绵薄之意焉。

译丛取材选目则不吝其小，且力求主题相对集中，现约略勒成数专辑：一曰西方古典思想与人物，尤以古希腊为要。二曰西方政治理论与实践，特重近代以来作为西方思想制度主流之自由民主的发展。三曰知识分子与自由市场，全球化使我们皆卷入市场经济，而人文知识分子对此的态度尤可玩味。四曰基督精神与人文，此种超越性大概正是较现实的中华人文所需特别留意处。五曰陀思妥耶夫斯基与俄罗斯思想，藉此希望国人眼光也能注意我们近邻心灵的深邃。六曰《学术思想评论》，由贺君照田主编，其中有译有评，最近几辑尤注意中西历史交叉延入“现代性”的曲折与展开。

数年来能有此初步实绩，端赖吉林出版界领导周君殿富、胡君维革大力支持，及责编与诸多译校者鼎力相助。“十年树木，百年

树人”，人文复兴并非“指日可待”之事，我们愿使“人文译丛”成一长久的事业，除继续充实现有专辑外，亦将开辟新专辑，并深祈此一事业继续得到各界同人的关注与支持。

何怀宏

2002年11月18日

谨识于北京西郊泓园

《政治哲学书系》编委会名单

顾 问：王惠岩 徐大同

主 任：韩冬雪

副主任：孙晓春 张贤明

编 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 彤 任剑涛 杨 龙

赵连章 高 健 徐湘林

出版说明

本书作者要表达和明确的是，在西方的自由至上的观点中，法律的真正含义是什么？它并不是作为规约和强制而单独存在（虽然也可以在现实体制中这样安排它），它的制定前提和实施，应该被安排在一些更为重要的前提之下，这一直是西方民主理论所要反复讨论的一个课题。作为深受奥地利经济学派影响的一个自由主义者（我们姑且这么称呼），莱奥尼在本书中，极其广泛地讨论现代社会中的政治学、经济学和法学等诸领域的问题，并且避免分割去谈论它们，而是试图消除它们在学科上的传统界线，以跨学科的方式进行研究，试图得到怎样保持法律之下的个人安全和自由的平衡的结论。此外，本书的贡献还在于其他方面，例如对自由竞争市场的分析等等。

需要指出的是，本书中一些观点并不准确，带有西方学者的固有偏见，对此，我们在阅读过程中，应该加以判断和分析，进行适当的取舍。

目 录

自由与法律

第三版前言（阿瑟·肯普）/3

导 论/8

第一章 哪种自由/31

第二章 “自由”与“强制”/48

第三章 自由与法治/63

第四章 自由与法律的确定性/80

第五章 自由与立法/100

第六章 自由与代议制/115

第七章 自由与公意/136

第八章 一些难点的分析/155

第九章 结语/174

法律与政治

出版者前言/191

第一章 作为个人之诉求的法律/193

第二章 形成过程中的法律和经济/208

第三章 研究政治的经济学方法/223

第四章 投票还是市场/238

附 录

布鲁诺·莱奥尼（1913—1967）（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255

布鲁诺·莱奥尼思想纵论（皮特·阿兰森）/262

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与布鲁诺·莱奥尼（雷蒙多·居百度）/325

译者后记/365

自由与法律

第三版前言

布鲁诺·莱奥尼 (Bruno Leoni) 一生所从事的种种活动，都是致力于传播我们称之为自由主义的理念。他是一位学识渊博、聪明过人、才能出众、辩才无碍、多才多艺的人物，完全称得上是文艺复兴时代的人物，如果不是这个词被经常张冠李戴的话。

莱奥尼生于 1913 年 4 月 26 日，他的一生充满活力，精力充沛，紧张而又复杂。他既是学者、律师、商人，又是业余的建筑设计师、音乐家、艺术、语言学家，当然最重要的，他是他所坚定信奉的个人自由原则的捍卫者。他曾是 Pavia 大学法律理论与国家理论教授，曾出任该校政治学系主任，政治学研究所所长，及 *Il Politico* 季刊的创办人、编辑。作为著名学者，他也曾遍访各大学府，略举二三例吧，他曾在牛津大学、曼彻斯特大学（英国）、弗吉尼亚大学、耶鲁大学等名校授课。他也是执业律师，开办了自己的法律事务所，又是他所居住的都灵方法论研究中心的活跃人物。他偶尔还挤出时间，为都灵的一家财经报纸 *24 ore* 撰写专栏。在德国占领意大利北部期间，他成功地拯救了很多盟军人物的生命，这使他不仅赢得了一块金表，上面镌刻着“致布鲁诺·莱奥尼，他为盟军作出了应有的贡献，1945 年”，而且赢得了他救出来的那么多人永恒的感激。1967 年 9 月，在法国维希举行的朝圣山学社全体会议上，他当选为学社主席，而在这之前，他曾长期担任学社秘书，为此投入了大量时间和精力。

布鲁诺·莱奥尼于 1967 年 11 月 21 日夜，在其事业的高峰期、在其精力的颠峰状态、在其人生最有活力的时刻不幸去世。整个世

界的学术界都因为失去了他而黯然失色，因为他再也无法完成他曾经许诺过的事业和学术研究了。

不管是谁，如果有志于了解他的兴趣之深度和广度，那么，最好的办法莫过于研读两种文献。一个是由 Pasquale Scaramozzino 博士整理、编辑的布鲁诺·莱奥尼文集 (Ed. A. Giuffrè, Milan, 1969)，其中有一卷题为 *Omaggio a Bruno Leoni*，收入他的朋友、同事们撰写的沉痛怀念他的文章。还有一份是他于 1950 年创办的跨学科季刊 *Il Politico* 的总索引，是 Scaramozzino 教授认真编写的。

* * *

从 1954 年到 1959 年，我在位于加利福尼亚州克莱门特 (Clarement) 的 Clarement Men's College (即现在的 Clarement McKenna College)，组织了六期专门研究自由与竞争性企业的短训班，这是我的荣幸，也是我的使命。这些短训班主要是提供经济学和政治学研究课程。每期短训班都会邀请三位著名学者亲自授课，对作为经济和政治原则之源泉的自由进行分析，对自由市场机制及其运作进行剖析，对私人企业制度的哲学基础、特点、优劣进行研究。

每期短训班大约有 30 名学员参加，他们是从很多申请报名的人中选出来的，大部分是经济学、政治学、企业管理、社会学、历史学的教授或讲师。还有一些是研究人员或作家，甚至还有一两位系主任。六期短训班总共有 190 位学员参加，他们来自位于 40 多个州、加拿大、墨西哥的 90 多所学院、大学。

著名的授课者，除了布鲁诺·莱奥尼之外，包括艾智仁教授 (Armen A. Alchain)、格茨·布里夫兹教授 (Goetz A. Briefs)、科斯教授 (Ronald H. Coase)、厄勒尔·德格拉夫教授 (Herrell F. De Graff)、亚伦·迪莱克特教授 (Aaron Director)、米尔顿·弗里德曼教授 (Milton Friedman)、哈耶克教授 (F. A. Hayek)、赫伯特·希顿教授

(Herbert Heaton)、约翰·朱克斯教授 (John Jewkes)、弗兰克·奈特教授 (Frank H. Knight)、费利克斯·摩莱伊博士 (Felix Morley)、雅克·吕夫教授 (Jacques L. Rueff)、戴维·麦考·莱特教授 (David MacCord Wright)。

为了能够提高国际思想交流的质量、增加数量，我们尽最大努力做到，每期短训班都至少有一位讲课者代表欧洲的学术传统。

* * *

我是 1957 年在瑞士 St. Moritz 举行的朝圣山学社会会议上第一次见到布鲁诺·莱奥尼的。我们两人都是加入比较晚的会员，在某次会议上，我们同时递交了正式的论文。回到美国后，我说服我的同事相信，应该邀请莱奥尼为下一次短训班授课。莱奥尼热情地接受了我们的邀请。1958 年，莱奥尼与弗里德曼、哈耶克（他们两人已经是第二次授课了）一起成为第五期自由与竞争性企业短训班授课人，举办时间是 6 月 15 日到 28 日。这一期的学术水平引人注目。哈耶克教授的课程后来收入《自由宪章》，弗里德曼教授的讲座形成了《资本主义与自由》，莱奥尼的讲座则成为这本《自由与法律》。

凡是听过这些课程的人，永远不会忘记他们。大家在思想上互相激荡，讨论一直持续到深夜，充满同志情谊——所有这一切近乎完美地融合在一起。莱奥尼是一位高超的语言学家，除了母语意大利语之外，他还可以流利地使用英语、法语、德语。他是根据手写笔记，用英语讲课的。我怀疑这些笔记是在不同时间写下来的，当然，也是写在不同的纸上。这些讲座与一部分讨论当时都录了音。

我在 F. A. (Baldy) Harper 的强烈要求下，在 William Volker 基金会的财政资助下，从这些笔记和录音带中整理出了《自由与法律》的第一稿。后来由一位专业编辑加以最后润色。这一工作得到

了作者的同意，并且尽可能地保持原来的次序和形式。全书基本就是最初讲课的内容，仅限于根据书面文字要求作一些最低限度的词句改动。

原始的笔记、手稿、录音带都收藏在当时位于加利福尼亚 Menlo Park 的人文研究所 (Institute for Humane Studies, Inc.)。该所搬到 Geoge Mason 大学时，把这些材料转交收藏到斯坦福大学胡佛战争、革命与和平研究院。

《自由与法律》第一版由新泽西州普林斯顿的 D. Van Nostrand 公司于 1961 年出版，收入人文研究所编辑的 William Volker 基金会丛书中。第二版则由人文研究所资助，由洛杉矶的 Nash 出版公司于 1972 年出版，与第一版相比，除了我写了篇新前言外，实际上没有什么变化。至于现在这个新版本，我在前言中加入了我于 1986 年 9 月 1 日在意大利的圣文森特举行的朝圣山学社全体大会上发表的《论布鲁诺·莱奥尼的遗产》中的若干段落。

尽管莱奥尼的大部分著作是用意大利语写的，《自由与法律》却不是。在朝圣山学社的一次会议上，有一位意大利先生问我，是否允许将其译为意大利语出版，我当时很热情地给出了肯定性答复，不过据我所知，后来却没了动静。该书目前已有两个西班牙语译本，一个版本由布宜诺斯艾里斯的 Centro de Estudios Sobre La Libertad 出版，另一个版本由马德里的 Biblioteca de La Libertad, Union Editorial 出版，两个译本的书名都是 *La Libertad y La Ley*。

据我所知，《自由与法律》自首次出版以来，已经获得了法学与经济学研究者相当大的注意。比如，1986 年，在自由基金会 (Liberty Fund, Inc.) 的组织下，举行了两场有关本书的研讨会，一场是在 5 月，在亚特兰大举行，另一场是 9 月在意大利的都灵举行。提交给前一个研讨会的一篇重要的新论文，即皮特·阿兰森的《布鲁诺·莱奥尼》(Peter H. Aranson: Bruno Leoni in Retrospect)，后来发表在《哈佛法律与公共政策学报》(*Harvard Journal of Law and*

Public Policy) 1988 年夏季号上, 同时配有莱奥纳德·李吉奥和托马斯·帕尔默所写的评论《自由与法律: 评阿兰森教授的文章》(Leonard P. Liggio and Thomas G. Palmer: Freedom and the Law: A Comment on Professor Aranson's Article)。

在很多人看来, 《自由与法律》是莱奥尼著作中最不拘泥俗见、最具有挑战性的著作, 哈耶克教授曾经说, 该书试图构筑一道桥梁, 打通“把法律研究与理论社会科学研究分割开来的那道鸿沟……也许只有那些一直沿着这一思路研究的人士, 才能完全看清本书所蕴藏的启发之丰富性。不过, 布鲁诺·莱奥尼恐怕也不会否认, 它仅仅是指出了一条道路, 而要让包含在其中的非常丰富的新观念的种子绽放出其全部花朵, 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不幸的是, 这一桥梁一直没有完工。我们出版《自由与法律》的第三版, 以及他在 1963 年发表的几篇相关演讲, 就是热切地希望, 布鲁诺·莱奥尼的众多学生、同事、朋友、崇拜者, 能够扩展和发展包含于其中的观念和启发, 能够超越他本人突然被打断时思考的水平。

布鲁诺·莱奥尼是一位杰出的法律和政治科学研究者, 对经济学也有深刻的把握。每当想起我所崇敬、热爱、曾经共处过的布鲁诺·莱奥尼的音容笑貌, 我既伤心又喜悦。

阿瑟·肯普 (Athur Kemp)

加利福尼亚州克莱门特

Claremont McKenna College

经济学教授, 已退休

1996 年 6 月

导 论

如今，起而捍卫个人自由之命运者，似乎主要是经济学家，而不是法律家（lawyers）或政治科学家。

法律家之所以如此，原因可能在于他们总得以他们的专业知识为依据来说话，因而也就必须运用当代法律体系的那一套话语。诚如培根爵士所形容的：“他们说话时仿佛被人绑住”。而束缚他们的当代法律体系留给个人自由的空间也似乎不断在缩小。

另一方面，政治科学家看起来则好像更倾向于认为，政治乃是一件技术活儿，跟工程技术没有两样。我们不得不承认，政治科学家们研究人的态度，跟工程师们鼓捣机器或工厂的态度几乎没有二致。政治科学领域的这种“工程心态”与个人自由理想当然是风马牛不相及的。

当然，我们并非只能把政治科学看成一门工艺学。我们也完全可以（尽管这种看法在当代是日见稀少了）把政治科学看成某种手段，使人们得以尽可能按自己喜欢的方式行动的手段，而不是只能按照某些官僚们钟意的方式活动。

这也就是说，法律知识也可以呈现出不同于律师在法庭上为一个案子辩护时心目中的法律的样子，在法庭上，他好像被束缚住手脚，不得不那样说话。任何一位律师，假如他精通法律，他就会十分清楚地知道本国司法体系是如何运作的（有时也可能知道该法律体系何以不能正常运作）；假如他具备一些历史知识，那么，他也可以很容易看出本国历代实施的各种司法体系间之异同；而假如他也了解他国之司法体系如何运作或曾经如何运作，那么，他也能够